桃園市新屋區北湖國民小學愛心導護商店實施計畫

壹、目標:

- 一、維護學生上下學校外安全,擴充意外發生時的求援地點,使傷害銳減。
- 二、結合社區商店發揮守望相助精神,共同關懷社區兒童,營造溫馨社會。 貳、招募對象:
 - 一、學校週邊街道導護商家
- 二、運用家長會及學校方面的力量,對社區家長所開的商店進行招募。 參、實施方式:
 - 一、 導護商家貼識別標籤,供學生辨認。
 - 二、導護商家設置聯絡登記並與學校隨時保持聯繫。

肆、協助事項:

- 一、協助維護上下學路隊秩序及安全。
- 二、提供學生安全庇護(躲雨、防搶劫、跟蹤、搭訕等)
- 三、輟學生協尋通報。
- 四、意外事故處理通報。

伍、 獎勵:

學期結束前,獎勵參加本校愛心商店,由校長頒發感謝狀,表達感謝之意。 陸、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桃園市新屋區北湖國小 108 學年度 愛心安全導護站功能執行宣導小組委員會

職稱	職務	姓名	執掌	備註
召集	校長	陳耀庭	1、負責每年始末召開成立會及檢討會2、負責愛心導護站一切事宜3、召集執行應盡功能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陳定宏	 1、協助召集人擬定計畫並付諸實行 2、分配及統整小組事務 3、適時代理召集人職務 	
聯絡委員	總務主任	黄琪崴	1、聯絡相關人員及單位 2、通報治安單位	
執行委員	教導主任	鄭亦修	 1、辦理授証會及檢討會 2、推動執行秘書交辦事項 	
資料委員	教務組長	何若俞	1、收集並提供資料 2、建立資料庫檔案	
宣等	學務組長	洪宜君	 1、辦理各種活動,向社區及家長推行宣導工作 2、舉辦學生安全教育宣導 	
服務委員	二甲導師	楊佳惠	 協助宣導委員進行各項作業 其它機動支援事宜 	